合同编号：同政会咨约字（2026）第40040号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44142400722466426102305l9

项目名称：五华县财政局开展2026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辅助服务（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签订地点：五华县财政局

签订日期：2026年11月18日

甲方：五华县财政局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水寨镇财兴街7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赖伟胜

乙方：梅州同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红光邮电宿舍E栋第二层5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吴文生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预算内容及合同金额

1、甲方预算内容见下表：

序号	受检单位名称	辅助服务人员组成及一天费用	工作量（天）	服务费（元）
1	五华县附城堤防管理所	检查组人员一天费用计算方式：2800元（注册会计2人）+2400元（会计师中级职称以上2人）+2000元（助理会计师2人）=7200元	4	28800
2	五华县林业局		6.5	46800
3	五华县市场监督局		5	36000
4	五华县工程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3	21600
5	五华县统计局		4	28800
6	五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	43200
7	五华县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	25200
	合　计		32	230400

2、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服务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捌仟伍佰元整（￥218,500.00），包含市内交通费、食宿

费、通讯费、劳务费用等。到被检查单位复核，车辆由甲方负责，其他费用由乙方负责。

以上双方约定的合同服务金额，是按32天的工作量为基础计算的，因乙方自愿加班或自愿增加人手等原因而提前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双方仍按该金额（218,500.00元）结算。若实际工作量超过了32天，超过部分双方按天数据实结算，但总的服务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金额230,400.00元。

个别单位出现违法违规现象，须延伸检查，一般不另外计费，确实业务量大再另行协商解决。

二、服务内容

1、辅助检查最低人员配置要求：至少2名注册会计师、2名会计师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助理会计师2名。按计时计费方式付费，整体核算，受聘请方增减人员须向法规税政与监督股报备，但最少须有注册会计师1人，会计师中级职称以上人员2人在现场，并定期报告检查进展情况。

2、乙方按甲方要求派出专业人员辅助甲方完成对下列单位：五华县附城堤防管理所、五华县林业局、五华县市场监督局、五华县工程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五华县统计局、五华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五华县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2025年会计信息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按采购需求书监督检查辅助服务内容实施）。要求严格按中央、省、市和县有关政策、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高质量完成检查。检查程序须严格按照《财政检查工作办法》（财政部令第32号）执行。

三、服务时间

服务时间共计32个工作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四、服务地点

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

五、受聘工作人员的社会保障和医疗保障

1、受聘工作人员的工伤、意外、大病等社会保障由乙方按法律法规及广东省保险的有关规定为其办理。工作任务期间，受聘工作人员若发生因工致伤、致残、死亡等险情，由乙方和受聘工作人员按法律法规及广东省工伤保险等有关规定处理或协商解决，甲方不承担相关责任和义务。

2、受聘工作人员的医疗保障需由乙方按广东省医保相关政策购买和缴纳，工作期间受聘工作人员生病就诊或住院发生的费用，由受聘工作人员和乙方按医保相关政策进行支付和结算，甲方不承担就诊及住院费用及相关责任和义务。

六、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工作，经双方验收合格后60日内，凭乙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一次性付清合同约定的费用金额。

所有费用以人民币形式转帐（电汇）至：

银行户名：梅州同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梅州嘉应新区支行

账　　号：6821 7274 0772

七、验收要求

1、验收地点：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

2、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配合甲方报批和有

关部门审查，由甲方组织专业人士验收。

八、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合作协议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事先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保密信息。

2、除本协议规定之工作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商标、标志、商业信息、技术及其他资料。

九、知识产权

乙方完成的工作结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对外提供及公开发表。

十、纪律要求

乙方组织的工作人员必须廉洁奉公，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检查工作的宴请；不得参加营业性歌舞厅等公共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参加被检查单位安排的公款旅游、庆典等活动；不得收受被检查单位赠送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及其他福利品等，不得收受被检查单位以任何名义给予的加班费、奖金、津贴等，不得在被检查单位报销任何费用；不得索贿、受贿；不利用职权为个人或他人谋取利益；以及不得有其他可能影响检查工作公正性等行为。

十一、资料保管和归档

1、乙方必须严格按相关规定保管好被检查单位提交的资料，做好防水、防火、防盗、防丢失等各项资料保管工作。如

出现上述情况，乙方须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2、乙方在完成辅助工作后，应按甲方要求将检查的纸质资料编制目录和页码，装订成册，提交给甲方归档留存备查。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

十三、若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约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协议书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本协议书自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五华县财政局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2026 年 11 月 18 日

乙方（盖章）：梅州同政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2026 年 11 月 18 日